

关于开展 2026 年四川省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 综合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为深入推进现代产业学院建设任务，深化氢能领域产教融合教学资源协同共建，对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要求，破解氢能特色教学资源供给不足、校企教学资源融合不深等教学痛点，培育标志性教学资源成果，根据《西华大学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修订)》(西华行字〔2023〕264 号)，四川省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决定组织开展 2026 年度综合改革研究项目申报立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1. 坚守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扣川渝万亿氢能产业集群人才培养需求，聚焦产教融合教学资源建设核心环节，立足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实际，创新解决氢能专业教学资源建设中的难点、堵点问题，夯实氢能复合型工程人才培养支撑条件，全面提升氢能相关专业本科教学质量。

2. 坚持理论实践双向融合。申报人须立足订单班(创新班)开办、课程建设、教材开发、示范项目、产业服务等一线教学实践开展研究，将校企协同资源建设实践经验提炼形成可推广的改革思路与实施路径，同时以研究成果反向指导氢能特色教学资源常态化建设。

3. 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统一。以产业学院当前氢能教材短缺、校企课程数量不足、示范项目匮乏，产业服务不足等现实短板为切入点，围绕教学资源建设阶段性目标制定清晰、可落地的改革任务，有序推进项目实施。

4. 坚持以生为本改革立场。所有教学资源类改革项目均以优化学生氢能工程实践学习体验、提升学生工程应用与创新能力为落脚点，通过优质产业教学资源助力学生成长成才。

二、申报原则

1. 与产业学院建设任务深度结合。项目研究内容须对接四川省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规划，服务两大氢能微专业、省级示范专业/课程培育等重点工作。

2. 与教学成果培育相结合。以项目建设产出标准化教材、校企课程、示范项目、订单班及产业服务等标志性教学资源。

3. 服务区域产业发展战略。立足四川“双碳”战略与川渝氢能产业发展需求，产业学院所涉相关专业充分联动包含但不限于中材科技、国机重装、东方氢能、厚普清洁能源、金星清洁能源、四川省特检院等涉氢企事业单位开展协同教改，突出产业特色、产教融合特色。

4. 突出创新性、实操性、成果显性化。聚焦校企协同教学资源建设，杜绝空泛理论研究，项目须设置可量化、可核验的实物类教学资源成果，改革方案具备落地实施条件，成果可直接应用于日常本科教学和学生创新实践。

三、立项范围及结题要求

（一）立项研究范围

本次综合改革研究项目仅限校企协同教学资源建设类研究，研究方向包含六大类选题方向：

1. 联合编撰并出版教材（含数字教材）；
2. 氢能特色校企合作课程开发与提质；
3. 氢能方向省级及以上专业类示范项目建设；
4. 氢能主题省级及以上课程类示范项目建设；
5. 氢能产业导向订单班、创新班；
6. 氢能工程场景产业服务。

申报人可结合自身岗位、校企合作资源自主细化、拟定项目名称，不得申报人才培养模式、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硬件建设、学科竞赛育人、教学管理机制等非教学资源建设类选题。

（二）结题基本要求

1. 项目完成申报书约定全部工作目标、改革任务后，方可提交结题申请；结题所有教学资源成果均须为项目立项后全新产出，已用于其他项目结题的成果不得重复使用。

2. 结题需提交对应实物成果。

3. 成果须实际应用于相关专业本科课堂教学、微专业人才培养、毕业设计指导、工程教育认证材料支撑等教学场景，附课堂使用、校企验收相关佐证材料。

4. 项目申报和验收由四川省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负责，教务处备案。结题后可认定为校级教改项目。

四、资助标准、建设周期与限项要求

1. 建设周期：院级综合改革项目研究周期原则上为 2 年。

2. 经费资助标准：每项立项资助 5000 元。经费分两批次拨付，项目正式立项后拨付 80%，项目顺利完成结题验收后拨付剩余 20%；经费仅限用于教材编写、课程资源制作、校企研讨交流等教学资源建设相关支出。

3. 立项限额：本次年度教改项目申报名额不超过 10 项，由产业学院组织专家综合评审择优立项。

4. 项目限报规则：

(1) 同一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本次仅可申报 1 项；

(2) 申报人参与所有综合改革项目（负责人+参与人）累计不超过 2 项；

(3) 上一轮教改项目结题验收不合格的申报人，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本次项目。

五、申报条件

1. 负责人资格：项目负责人为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及校内相关学院人员，具备课程建设、教材开发、实验教学相关一线教学工作经历，有独立组织校企协同教学资源开发研究的能力；熟悉氢能产业行业标准、工程教育认证及一流专业/课程建设相关政策，具备一定教学改革研究基础。

2. 团队组建要求：鼓励跨教研室、跨专业组建教学团队，优先支持校内教师与氢能产业链企业高级工程师、技术专家校企联合组队申报；项目组总人数（含负责人）原则上不超过 5 人，梯队结构合理，成员需具备完成教材、课程、实验、案例开发相关工作的时间与能力。

3. 前期基础条件：申报团队需具备稳定校企合作渠道、课程教学基础，能够保障项目周期内完成约定教学资源开发任务。

六、申报程序及材料提交

1. 材料填报：项目申请人按要求填写《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综合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附件 1），A4 纸张双面打印一式 1 份；并填报《2026 年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综合改革研究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附件 2）。

2. 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17:00 前，纸质材料统一交至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同步报送电子版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3. 评审流程：各单位择优推荐优质项目，学院组织教学、行业专家开展集中评审。

联系人：谢老师 电话：13558794506

附件 1：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综合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

附件 2：2026 年氢能先进材料与装备现代产业学院综合改革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

